

# 西北民族大学国际合作交流处

---

---

## 关于报送 2022 年国际会议计划的通知

校属各学部（学院）：

按照国家民委工作要求，为保障疫情期间学校对外交流健康有序开展，请各学部（学院）根据自身学科建设及专业发展需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组织开展 2022 年国际会议申报工作，并请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前将相关申报材料报送国际合作交流处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学部（学院）须严格按照《关于严格控制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1〕2 号）、《国家民委关于印发举办国际会议管理办法的通知》《国家民委办公厅关于规范和加强线上外事活动管理的通知》《西北民族大学举办国际会议管理规定》《西北民族大学线上国际合作交流活动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等文件要求，严格制定会议策划方案、明确会议举办模式、控制参会代表人数及规模，厉行节约、讲求实效。

二、本着“先立项，后审批”的原则，逾期未上报 2022 年国际会议计划的单位，视为无国际会议计划。

三、为确保学校 2022 年国际会议有序开展，各学部（学院）须在申报 2022 年国际会议计划的同时，制定线上及线下会议筹备方案。国际会议具体开展形式，须结合疫情防控

形势及相关要求，经有关部门科学评估并获上级主管部门批复后确定。

四、国际会议计划申报材料中须包括以下内容：举办国际会议的必要性、主办学部（学院）及协办单位名称及其背景信息，会议议题和主要内容，举办时间、会期、地点（线上网络平台名称及线下办会地址）、与会人员范围，经费预算及来源。

五、请各学部（学院）认真填写《西北民族大学 2022 年国际会议计划申报表》，经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后报送国际合作交流处，同时请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39023568@qq.com。

六、按照国家民委要求，本年度未按要求报送《西北民族大学国际会议总结报告》的单位，不予审批 2022 年国际会议计划。

电话：0931-2938594 15117034060

联系人：梅娜

附件：西北民族大学 2022 年国际会议计划申报表

